

东风镇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中山市东风镇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根据会议安排，我代表镇人民政府向大会作东风镇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3 年财政收入累计 9.9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同比下降 49%，剔除专项债因素影响后，财政收入累计 12.37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同比增长 9%。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3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同比增长 8%，包括税收分成收入 3.3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同比增长 6%；非税收入 1.7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同比增长 11%。

2.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9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同比增长 49%。

3. 调入资金 1.7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1.7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68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不含专项债）1.6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同比增长 19%。其中土地基金分成收入为 1.3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同比增长 23%；其他基金收入为 2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同比增长 3%。

5. 债务转贷收入 2.59 亿元，同时调出市财政 2023 年及以前年度专项债资金 5.03 亿元。

（二）2023 年财政支出累计 9.2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同比下降 52%，剔除专项债因素影响后，财政支出累计 12.03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同比增长 8%。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同比增长 1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

（2）公共安全支出 1.03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

（3）教育事业支出 2.7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

（4）科学技术支出 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

（7）卫生健康支出 4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

- (8) 节能环保支出 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
-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
-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1.8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0%。
- (11) 交通运输支出 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
-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
- (13) 住房保障支出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
- (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8%。
-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

2. 上解支出 804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123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不含专项债）1.9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同比下降 1%。其中基建支出 938 万元、污水处理业务支出 1348 万元、征地拆迁支出 1337 万元、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5340 万元、彩票基金支出 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1.05 亿元。

4. 专项债支出 2.30 亿元、同时调出市财政 2023 年及以前年度专项债资金 5.03 亿元。

综上所述，2023 年当年财政收入 9.92 亿元，2023 年当年财政支出 9.29 亿元，总体收支结余 6369 万元。

二、专项债情况

（一）市下达我镇 2023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情况

2023 年实际收到市财政局下达我镇 2023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5680 万元，其中 1 月下达的债券额度 1.57 亿元，4 月下达的债券额度 5100 万元，9 月调出 1200 万元，10 月调出 1.39 亿元。

（二）市下达我镇以前年度债券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通知，我镇 2023 年 12 月收到以前年度债券发行债券转贷资金 3800 万元，用于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

（三）市下达我镇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情况

上述我镇已获得新增债券 9480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与产业园区建设、交通、生态环保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分配项目分别是：粤港澳大湾区智能家电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0 万元，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 9160 万元，广东省中山西部智能制造特色产业集群平台建设项目 200 万元。

（四）以前年度债券退回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通知，我镇将 2022 年下达未形成实物工作量的 3.52 亿元退回市财政局，其中广东省中山市低碳环保产业园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配套工程一期退回 6690 万元；广东省中山市东凤中国小家电创新基地基

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退回 7133 万元；广东省中山市西江水乡乡村振兴带建设项目退回 1922 万元；粤港澳大湾区智能家电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退回 1.95 亿元。

三、2023 年重点领域财政支出落实情况

2023 年我镇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镇党委、镇政府的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

（一）兜实兜牢“三保”底线。全年统筹投入“三保”支出 3.63 亿元。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保障“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二）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全年统筹投入 3222 万元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做深做实“一老一小”两篇文章，稳步提高低收入人群基本生活保障水平，促进社会服务均等化。

（三）积极赋能乡村振兴建设。全年统筹投入 1.74 亿元涉农资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其中投入 1.62 亿元支持村镇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进一步推动项目落地，助力“工改”攻坚克难。

（四）扎实推进教育品质提升。全年统筹投入 6043 万元保障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升级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改善办学条件，优化育人环境。